

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义项的相互制约关系*

—从汉日对比角度出发—

Correlative Constraints on thematic roles, thematic positions and the sememe

—A comparative study of Chinese and Japanese—

于 康

（日本 关西学院大学）

Abstract: This paper uses the examples including “haipa” (be afraid of) as an empirical basis to argue that thematic roles, thematic positions and the sememe obey a different kind of correlative constraint respectively. In this paper we argue that: a. the meaning of the predicate is determined by the thematic role and the thematic position of the obligatory argument; b. the meaning of the predicate is also determined by the co-occurring thematic role and the thematic position of the obligatory argument; c. This kind of correlative constraint restrict in detail surface forms of the syntactic structure and the meaning described by this surface form.

Key words: thematic role / 论元角色; thematic positions / 论元位置; sememe/义项; correlative constraints / 制约关系; comparative study of Chinese and Japanese / 汉日对比

0 引言

形容词和动词都可以用来表示状态和感觉·感情,在界定形容词和动词时,日语依靠形式上标记,即词尾是否以“い”或“だ”结尾^①。而汉语依靠句法结构,即看该词后面是否能出现所谓的宾语成分,不能出现宾语成分的为形容词,能出现宾语成分的为动词^②,比如:

(1) 熟悉 a. 我很~这一带 b. 这一带我很~ c. 我对这一带很~

(2) 熟 a.*我很~这一带^③ b. 这一带我很~ c. 我对这一带很~

在(1)和(2)中,“熟悉”被看作动词,“熟”被看作形容词。可是除了不能带宾语这一点外,“熟悉”与“熟”的语义基本相同。实际上,能否带宾语只是一种形式上的选择条件,并不是语义上的共现条件。如果承认是否带宾语是决定词性的必要条件的话,同时也就必然承认形容词存在兼类现象,一个形容词既可以是形容词,也可以是动词。比如:

(3) 冷淡 a. 王经理对客人很~。

b. 王经理从不~客人。

(3) a.被看作形容词,(3) b.被看作动词。可是(3) a.和 b.在语义上可以互为解释。

在对外汉语教学中,这类用来表示状态和感觉·感情的形容词和动词的划分,往往很难被学生所理解,而且教师在解释说明时常常会被学生问住。因为,这类表示状态和感觉·感情的形容

* 本文曾在第六届国际汉日对比语言学研讨会上宣读,会上承蒙杨凯荣等先生指教,修改过程中又得到匿名审稿者的指点,在此特致谢意。

词和动词具有近似或相通的语义。比如,除了可以带宾语这个条件外,语义上我们找不出把“熟悉”和“熟”划为动词或形容词的必要理由。从语义论元这个角度来看,尽管对象论元(target)^④的位置不同,但在对象论元为必有论元这点上,“熟悉”和“熟”是相同的。

本文以“害怕”^⑤为例,从谓词语义与论元角色(thematic role)^⑥和论元位置(thematic positions)关系的角度出发,并结合汉日对比,来论证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谓词语义的各义项(sememe)具有不同的相互制约关系,以说明这种制约关系将决定语法结构上的表达形式和这些表达形式所承担的意义,同时也是帮助生成正确句子的重要因素。

1 论元角色、论元位置与论元结构

1.1 三个主要概念

研究语义和结构的关系时,有三个主要概念,即句法成分(grammatical feature)、语义论元(semantic argument)、论元结构(argument structure)。句法成分指句法结构中的句法特征;语义论元指谓词与共现成分之间的语义关系;论元结构指可以和谓词共现的句法成分和语义论元的共现结构。论元结构由句法成分、语义论元和语义特征(semantic feature)构成,语义特征用来指定句法成分或语义论元的具体约束规定。论元在各自结构中扮演的角色称作论元角色,它们在句中占据的位置称作论元位置。比如,“张天水和小傻子在农贸市场买了一头驴”可作图 1 描写^⑦:

	张天水	和小傻子	在农贸市场	买了	一头	驴。
句法成分	主语	状语	状语	定语	宾语	
语义论元	施事	与事	场所	数量	受事	
语义特征	+人	+人	+物理处所	+数量	+可用钱换取的物品	

图 1

图 1 用来表示谓词“买”中“拿钱换东西”这个义项的论元结构,而不是“买”的所有义项的论元结构。句法成分有各种说法,这里暂且沿用传统的说法;论元角色究竟有多少,具体的论元角色应该怎么归类和划分至今尚未有一个统一的见解和标准^⑧,这里暂时援用袁毓林(2002),并根据其他学说作一些补充;语义特征所列项目只是该谓词某个义项的上位语义特征。

1.2 必有论元和可有论元

论元有必有论元(obligatory argument)和可有论元(optional argument)之分。必有论元指该谓词成句时必须共现的论元;可有论元指该谓词成句时非必须共现的论元。必有论元的存在与否直接影响基本句子的成立,可有论元的存在只增加句子的信息量,不影响基本句子的成立。比如,“张天水和小傻子在农贸市场买了一头驴”可作图 2 解释:

	张天水	和小傻子	在农贸市场	买了	一头	驴。
句法成分	主语	状语	状语	定语	宾语	
语义论元	施事	与事	场所	数量	受事	
	必有	可有	可有	可有	必有	

图 2

但是,实际上无论是在汉语还是日语里,必有论元只是一个理论上的指标,即在没有任何语境或使用条件的限制下,作为一个自然句子成立时必须共现的论元。当然,在一定的语境或使

语义从汉日对比角度看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义项的相互制约关系（于康）

用条件下,必有论元是可以省略的。

1.3 语义论元与句法成分的关系

语义论元与句法成分在句中的位置上并非表现为相对关系。语义论元投射到句法成分时,可根据该语言的特点和表现意图的需要出现在不同的位置上。比如,“护士回去了”和“回去了一个护士”在语义这个层面都是施事(agent)和谓词的关系,但在句法这个层面,可以有两个位置:主语和宾语。“护士回去了”和“回去了一个护士”在语义层面上表述的是同样一个命题,但在句法层面上它们存在一些差别。这些差别不仅仅来自位置的不同,也反映了语义特征的投射。如图3和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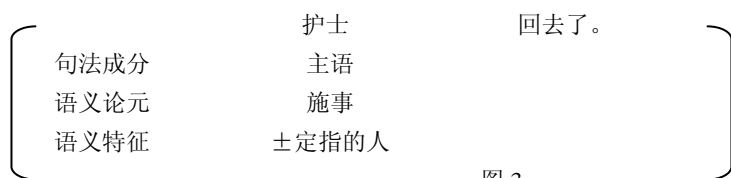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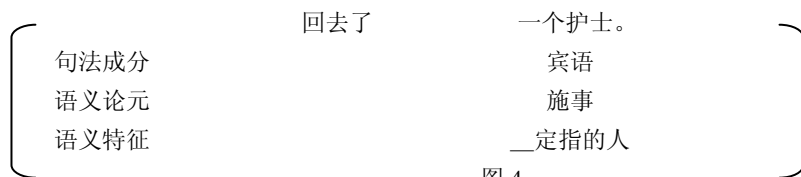


图4

当谓词“回去”要求与其共现的论元角色的语义特征为[士定指的人]时,投射在句法结构上的句法成分应该是“主语+谓词”,可以说“张护士回去了”,也可以说“两个护士回去了”;当谓词“回去”要求与其共现的论元角色的语义特征为[__定指的人]时,投射在句法结构上的句法成分应该是“谓词+宾语”,可以说“回去了两个护士”,而不能说“回去了张护士”。因此,我们可以说“护士回去了”和“回去了一个护士”这两个句式区别,是来自谓词的语义对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的要求。换句话说,论元角色的语义特征和论元位置的固定化也可分化出谓词的语义指向。

2 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谓词语义各义项的相互制约关系

下面我们以“害怕”为例,通过实际的例句和与日语的对比,来考察论元角色、论元位置与“害怕”各义项之间的相互制约关系,以及它们与句法结构上的表达形式和意义的关系。

2.1 “害怕”的句法结构

我们对2003年《人民日报》46779篇文章进行了检索,找到196个例句。归纳这196个例句可以发现“害怕”作谓词时,在句法结构上可以分为三类^⑧:

- a. 主语+害怕+宾语
- b. 主语+对~+害怕
- c. 主语+害怕

2.1.1 主语+害怕+宾语

该结构中的宾语可以是名词,也可以是动词、形容词、短语或小句。如:

- (4) 农民害怕调“茶”组。

- (5) 商贩们由于**害怕**抢劫也不敢开业。
- (6) 而不少农民群众喜欢一劳永逸, 习惯于简单重复, **害怕**变化。
- (7) 人们**害怕**和外界交流, 生怕“外面来人多了, 家里的东西少了”。
- (8) 打印件之所以多, 是因为举报人**害怕**手写举报信一旦落到被举报人手中, 被举报人认出笔迹, 从而遭到打击报复。
- (9) 老财主**害怕**自己死后儿子不会管理家产而受苦, 于是绞尽脑汁为儿子打算未来的幸福。

2.1.2 主语+对~+害怕

该结构通常需要“很”或“不”共现^⑩。如:

- (10) 人们已经掌握了它的发病原因和发病规律, 也有了科学的预防治疗方法, 人们对其并不**太害怕**。
- (11) “对非典恐慌和**害怕**是无用的。最重要的是要加强锻炼, 采取正确的预防措施。”

2.1.3 主语+害怕^⑪

这个句式不出现宾语。

- (12) 他伤愈来京算账, 工头说扣除平时饭钱、住院治疗费和已给的 400 元钱, 他两个月的工钱还不够。小青年**害怕**, 让我出面帮他与工头理论。
- (13) 王某因为**害怕**不敢停车, 闯过王林派出所卡口后, 又转头返回县城。
- (14) 民工刘孟钢说, 北京疫情暴发时, 他十分**害怕**, 特想回家。

上述例句中 a.b.c.的“害怕”通常都被看作动词, 如果细分, 通常都被划分心理动词 (psychological verb)。但是, 如果详细观察上述的例句, 我们可以感觉到这三类的“害怕”似乎都不太一样, 至少在句法上它们有区别: a.类带宾语, b.和 c.类不带宾语, 而且 b.和 c.类虽然都不带宾语, 但两者所要表达的意思不同。

2.2 “害怕”的义项

考察例句(4)~(14)可以发现“害怕”有两个基本义项, 一个是表示“惧怕”义, 一个是表示“担心”义。“惧怕”义还有两个义项: “畏惧”义和“恐惧”义。“担心”义是“惧怕”义的扩展义项, 在语义上两者相互关联, 形成语义连续统, 有时很难将二者明确地区分开来。例句(4)~(14)中, (4)~(7)表示“畏惧”义, (8)和(9)表示“惧怕”义和“担心”义, (10)~(11)表示“畏惧”义和“恐惧”义, (12)~(14)表示“恐惧”义。

“害怕”表示“惧怕”义和“担心”义可能不会有什么异议, 但是否可以表示“恐惧”义还需要再做一些说明, 因为这关系到我们下面提出的“害怕”还具有形容词特性的根据。“害怕”可以表示“恐惧”义, 除了可以从例句(12)~(14)得到证明外, 我们还可以从汉日对比的例句中得到佐证。

日语表示“恐惧”义时, 通常使用“怖い”“恐ろしい”“怖がる”这几个词。比如:

- (15) 死骸というものが僕は**怖い**のだ。(『黒い雨』)
我还是**害怕**死尸。(《黑雨》)
- (16) 和尚さんの眼エが**こわい**。(『雁の寺』)
和尚的眼睛真**可怕**。(《雁寺》)
- (17) わたし、**怖い**んです。(『あした来る人』)
我很**怕**。(《情系明天》)

语义从汉日对比角度看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义项的相互制约关系（于康）

(18) 私は動顛して母の顔を見返した。しかし**怖ろしく**て正視できなかった。（『金閣寺』）

我吃惊地望着她那颤微微的面孔，这太**可怕**了，我几乎不敢正视她。（《金阁寺》）

(19) まあ、私は考えて見たばかりでも**怖い**。（『破戒』）

唉！我光是想一想就感到**害怕**。（《破戒》）

(20) 御父さんは本当に病気を**怖が**ってるんですよ。（『こころ』）

爹真的**害怕**病啦！（《心》）

(21) ピシャピシャとその尻を乱打したので、三人の子供は**怖が**って、遠巻にして、平生に似もやらぬ父親の赤く酔った顔を不思議そうに見ていた。（『布団』）

在孩子屁股上啪啪地乱打，三个孩子**吓得**老远地站着，惊奇地看着跟平时不一般、而又醉红了脸的父亲。（《棉被》）

从词性上看，“怖い”“恐ろしい”是形容词，“怖がる”是动词，但日语里使用形容词还是使用动词通常跟人称有着密切的关系。形容词多用于感事(sentient)^⑩是第一人称时，有时也由于其他人称，但动词通常不用于感事为第一人称时^⑪。

以“怖い”为例，(15)、(16)、(17)的“怖い”各不相同。(15)的“死骸というものが”和(16)的“和尚さんの眼エが”虽然在句法结构中都为“が”格，都用来表示主语，但在语义结构中，(15)的主语表对象，而(16)的主语表主事(theme)^⑫。因此，(15)中的“死骸というものが”在汉语的语法结构中通常表现为宾语，这类“怖い”表“惧怕”义；(16)的“和尚さんの眼エが”在汉语的语法结构中通常表现为主语，这类“怖い”表性质，具有“可怕”义。(17)与(15)(16)又有不同，“わたし”在句法成分中充当主语，在语义论元中充当感事，这类的“怖い”无需对象论元共现，用来表“恐惧”义。“怖い”的用法可作如下归纳：

- | | | | |
|-----------|------|----|----|
| a. 表“惧怕”义 | ～は | ～が | 怖い |
| | 句法成分 | 主题 | 主语 |
| | 语义论元 | 感事 | 对象 |
| b. 表“可怕”义 | ～が | | 怖い |
| | 句法成分 | | 主语 |
| | 语义论元 | | 主事 |
| c. 表“恐惧”义 | ～は | | 怖い |
| | 句法成分 | | 主语 |
| | 语义论元 | | 感事 |

(20)“怖がる”与 a类“怖い”在语法结构上的表现不同，前者要求对象作宾语，后者要求对象作主语，但二者在语义上都要求对象为必有论元，都表“惧怕”义。而(21)的“怖がる”、(18)(19)的“恐ろしい”与 c类的“怖い”都要求感事作主语，都表“恐惧”义。因此，换句话说，凡是可与表“恐惧”义的“怖い”“恐ろしい”“怖がる”对应的“害怕”的句子也都应该表示“恐惧”义。再比如：

(22) 妹妹也一脸惊惶地扑过来，紧紧抱住妈妈的胳膊小声说：“妈妈，我**害怕**！”（《轮椅上的梦》）

妹も駆け寄ってきて母の腕にしがみついた。「**こわい**よ、ママ！」（『車椅子の上の夢』）

- (23) 胸口突突地跳。她**害怕**极啦,脑门和手心都冒出了冷汗珠儿。(《金光大道》)
 胸はドキドキと激しくおどった。とても**恐ろ**しかった。額にも手のひらにもじっとりと冷汗がにじんだ。(『輝ける道』)
- (24) “还是我来吧。你不知道这个王小嫚,她**害怕**得要命。这两天跟我熟了,还好一些了。”(《人到中年》)
- a. 「やはり私がやりましょう。あんた知らないけど、この王小嫚て児、とっても**恐がり**なの。この二、三日私に慣れてまだましだけどね」(『北京の女医』)
- b. 「やっぱりあたしやるわ。このちゃんのこととはあなたあまり知らないでしょ。あの子とっても**怖が**っているの。このところあたしに懐いてきて、少し良くなってきてはいるんだけど」(『人、中年に到るや』)

(22)~(24)中的“害怕”表示“恐惧”义,而与其对应的日语恰巧也都是“怖い”“恐ろしい”“怖がる”中表“恐惧”义的义项。

因此,我们可以将“害怕”的义项和各义项之间的关系描写作图 5(实线箭头表示义项,虚线箭头表示语义扩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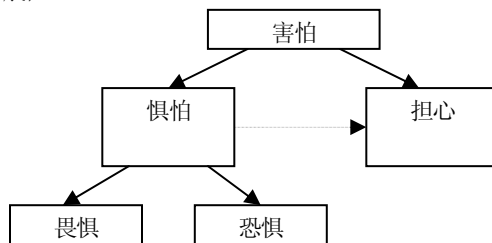


图 5

“害怕”包括“惧怕”和“担心”两个义项,“惧怕”包括“畏惧”和“恐惧”两个义项。“担心”义是由“惧怕”义扩展出来的义项。当“惧怕”义为中心义时,它与“畏惧”义、“恐惧”义及“担心”义形成语义连续统,在无何语境指示的情况下,“惧怕”义会在这些语义之间产生歧义。而当“担心”义为中心义时,由于它只与“惧怕”义直接形成语义连续统,因此,在无何语境指示的情况下,它只会与“惧怕”义产生歧义,但不会直接与“畏惧”义和“恐惧”义产生歧义,因为,“畏惧”义和“恐惧”义属于二次激活对象。

2.3 与“害怕”共现的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

2.3.1 a. 主语+害怕+宾语

- (25) 你为什么这样**害怕**太太?(《家》)
- (26) 倪藻**害怕**任何人哭。(《活动变形人》)
- (27) 要停车搜查,我就十分紧张,**害怕**钱包会突然在我身上搜出来。(《人啊,人》)

在这个句式中,语义论元的必有论元通常为感事和对象。感事论元投射为主语,位于“害怕”之前;对象论元一般投射为宾语,位于“害怕”之后,但有时也可以投射为主题或大主语,位于“害怕”之前。比如(26)也可以说成,“任何人哭,倪藻都害怕”。不过,当投射为主题或大主语时,句式将对语义产生制约。比如(26)通常只表示“惧怕”义,但改变位置后,还可能激活“恐惧”义。

2.3.2 b. 主语+对~+害怕

- (28) 本来,我对面前挂的“溪流妍头”的牌子并不**害怕**。(《人啊,人》)

语义从汉日对比角度看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义项的相互制约关系（于康）

(29) 也是物极必反吧,现在我对“自我表现”这顶帽子一点也不害怕了。(《人啊,人》)

在这个句式中,语义论元的必有论元通常为感事和对象。感事论元投射为主语,位于“害怕”之前;对象论元投射为状语也位于“害怕”之前。虽然,“主语+对~+害怕”与“主语+害怕+宾语”在句法结构上有所不同,但语义结构是相同的。因此,“主语+对~+害怕”中的“害怕”与“主语+害怕+宾语”中的“害怕”在语义上是基本重叠的。

2.3.3 c. 主语+害怕

(30) 妹妹也一脸惊惶地扑过来,紧紧抱住妈妈的胳膊小声说:“妈妈,我害怕!”(《轮椅上的梦》)

(31) 胸口突突地跳。她害怕极啦,脑门和手心都冒出了冷汗珠子。(《金光大道》)

(32) 饭后我回到房里把二哥新买来的英文本《复活》翻开读了几十页。我忽然害怕起来。(《家》)

这个句式中,语义论元的必有论元只有一个,即感事。感事论元投射为主语,位于“害怕”之前。这里的“害怕”与“主语+对~+害怕”、“主语+害怕+宾语”中的“害怕”不同,不需要对象论元和宾语或介词状语的共现。如果说“主语+对~+害怕”和“主语+害怕+宾语”中的“害怕”表示心理活动,具有动词性,那么“主语+害怕”这个句式中的“害怕”显然用来表示一种心理状态,其功能与形容词相同,这点已经从上述的汉日对比的例句中得到佐证。

2.4 “害怕”义项与论元位置的相互制约关系

在上述a.b.c.三个句式中,“害怕”对感事和对象的语义特征的要求相同,感事的语义特征都必须是[+有生][_物体]^⑤,对象的语义特征比较宽泛,可以是[+人物][+物体][+事物][+命题]等。

a. 类句式用来表示“惧怕”义和“担心”义,通常要求感事论元和对象论元与其共现。感事论元投射为主语位于谓词之前,对象论元投射为宾语位于谓词之后。也就是说,这个位置具有确定谓词“害怕”义项为表“惧怕”义和“担心”义的功能。该义项具有动词的特性。

b. 类句式用来表示“畏惧”义和“恐惧”义,通常也要求感事论元和对象论元与其共现。感事论元投射为主语位于谓词之前,对象论元投射为介词状语也位于谓词之前。也就是说,这个位置具有确定谓词“害怕”义项为表“畏惧”义和“恐惧”义的功能。该义项同时具有动词和形容词的特性。

c. 类句式用来表示“恐惧”义,只要求感事论元与其共现。感事论元投射为主语位于谓词之前。也就是说,这个位置具有确定谓词“害怕”义项为表“恐惧”义的功能。该义项具有形容词^⑥的特性。

由此可见,义项与论元位置相互制约,其投射到句法结构上时,同样也具有相互制约的关系。这种相互制约关系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义项对形式以及形式对表达的约束机制。

2.5 状态形容词、性质形容词与动词的语义连续

虽说c.类的“害怕”具有形容词特性,但它与形容词“可怕”仍有不同之处。比如:

(33) 但公公和大伯子的结局更加可怕。(《活动变形人》)

かといって舅と義兄の最期はもっと恐ろしい。(『応報』)

(34) 爸爸要给咱们娶一个后妈。后妈,这可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后妈比魔鬼还可怕,(《活动变形人》)

パパはあたし達を要らないってよ、継母がくるって。継母!それは大変だ。継母

って悪魔より怖いんだもん。(『応報』)

(35) 这一天里发生的事情太可怕了。(《轮椅上的梦》)

今日起こったことは恐ろしすぎる。(『車椅子の上の夢』)

“可怕”作谓词时,划实线的部分为主事^⑧,在句法结构中投射为主语。谓词是对其性质的陈述,语义特征为[+人物][+物体][+事物][+动作][+状态][+命题]等。这与具有相同句法结构的c类“主语+害怕”不同。c类的主语在语义结构中为感事,谓词对其心理状态进行描述,语义特征为[+有生][_物体]。我们可以将“害怕”和“可怕”的用法归纳如下:

害怕	可怕
(36) ○我很害怕	×我很可怕
○小山羊害怕极了	×小山羊可怕极了 ^⑨
(37) ×院里的那棵树很害怕	○院里的那棵树很可怕
×他的手害怕极了	○他的手可怕极了
(38) ×害怕的大树	○可怕的大树
×害怕的手	○可怕的手
(39) ○我害怕他	×我可怕他
○我害怕院里的那棵树	×我可怕院里的那棵树
(40) ○对(上世纪)90年代的那场战争,	×对(上世纪)90年代的那场战争,
老百姓真的很害怕	老百姓真的很可怕
○对非典恐慌和害怕是无用的	×对非典恐慌和可怕是无用的

从对“害怕”和“可怕”的分析中可以看出,当主语为感事,又无需对象共现时,该谓词表示状态,具有状态形容词的特性;当主语为主事,又无需对象共现时,该谓词表示性质,具有性质形容词的特性^⑩。由于“害怕”的主语为感事,谓词就很容易用来表现感事的心理活动和心理状态,因此语义常介于两者之间,造成动词语义与形容词语义的连续。所以,当“害怕”单独使用时,或因为上下文关系,或有一个必有论元不出现时,就很容易产生歧义,要断定该语义有时就会发生困难。但是,主语为主事而且不能带宾语的“可怕”就不会出现这种情况。因此,我们可以说,表示性质的形容词不具有动词的特性,语义与动词不发生关系,是典型的形容词。

2.6 “害怕”的论元结构

“害怕”的论元结构可作图 6、7、8 描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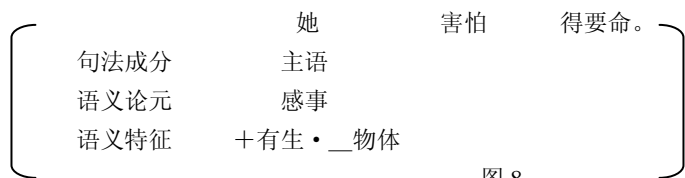
	这里的埃及人	非常	害怕	战争。
句法成分	主语			宾语
语义论元	感事			对象
语义特征	+有生·_物体			+人物·+物体·+事物·+命题

图 6

	我	对面前挂的“溪流妍头”的牌子	并不	害怕。
句法成分	主语	状语		
语义论元	感事	对象		
语义特征	+有生·_物体	+人物·+物体·+事物·+命题		

图 7

语义从汉日对比角度看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义项的相互制约关系（于康）



3 小结

通过上面的分析我们可以得知,被称作动词的“害怕”实际上不是一个典型的动词,有时还具有形容词的特性。其原因是来自其不同的义项与论元角色、论元位置的相互制约关系。“害怕”是用来考察论元角色、论元位置与谓词语义各义项之间的相互制约关系,以及它们与句法结构表达形式和意义关系的一个典型的例子。通过考察我们可以得出下面的结论:

- a. 必有论元的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通常将制约谓词义项的分类。
- b. 谓词的义项又可以决定与其共现的必有论元的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
- c. 这种相互的制约原理将详细规定语法结构上的表达形式和这些表达形式所承担的意义。

“害怕”的论元角色在论元角色的分类中,意见比较统一。所以,相对地来说比较容易描述。但是,如注⑧所示,语义结构中的论元角色究竟可以分多少种,现在是众说纷纭,没有定说。比如所谓的主体论元,袁毓林(2002)分为4种:施事(agent)、感事(sentient)、致事(causer)、主事(theme),根据木村睦子(1997)的举例,好像也可归纳为4种:施事(agent)、感受(experiencer)、无意志主体(causal potency)、属性(attribute)^⑧。但显然两者的分类不同。再比如,关于感事和主事的定义,袁(2002)认为,“感事:非自主的感知性事件的主体”,“主事:性质、状态或变化性事件的主体”,并进一步说明道:“支配感事的动词一定是感觉—心理动词(mental / psychological verbs),其中及物动词的感事比较接近于施事,形容词的感事比较接近于主事”。的确,主事可以作为性质、状态或变化性事件的主体,但是,是否所有的状态或变化性事件的主体都为“主事”,还需要更详尽的考察。

另外,必有论元的界定依旧是一个课题。上面我们提到,必有论元实际上是一个理论上的指标,即它是判断一个句子在没有任何语境,没有任何表达意图的条件下可否成句的指标。但是,在实际的语言运用中,特别是在口语中,所谓的必有论元往往可以不出现,有时候补出来甚至会影响句义。因此,也许有必要对必有论元再作细分,分为绝对必有论元和相对必有论元。关于这点,拟另稿再议。

附 注

①现在通常不分形容词,将以“だ”结尾的形容词归类在形容词中。

②朱德熙(1982)指出,“形容词是可以受‘很’修饰而不能带宾语的谓词,动词是不受‘很’修饰或能带宾语的谓词”。袁毓林(1998)对此作出修正,认为,“能受‘很’修饰的动词一定同时能带宾语,而能带宾语的形容词一定不能同时受‘很’修饰。(1)(2)(3)(4)例句来自袁毓林(1998)。”

③袁毓林(1998)也认为这种句子也未必不能说,如果能说,“熟”也是二价动词了。

④对象:感知行为的对象和目标(袁毓林 2002)。实际上这里的对象可以称作“感觉·感情的对象(object of emotion)。”

⑤通常“害怕”被认为是动词。

⑥对术语的英语标注中国国内的学者和日本的学者不一致,甚至学者之间也不一致。因此,这里的英语标注只供参考,具体意思请参看各自的定义。

⑦这里语义论元的定义暂时取自袁毓林(2002)pp.10-22。

⑧经过对 Fillmore 深层格(Agentive、Instrumental、Dative、Factitive、Locative、Objective)划分的议论,目前公认的论元角色有:施事者(agent)、感受者(experiencer)、受惠者(benefactive)、客体(theme)、使役者(cause)、受事者(patient)。关于论元角色的种类,袁毓林(2002)分 17 种,益岡隆志(1987)分 7 种,村木新次郎(1991)分 29 种,仁田義雄(1993)分 8 种,木村睦子(1997)分 35 种,石綿敏雄(1999)分 24 种。

⑨我们同时对《中日语料库》(北京日本学中心 2003,1200 多万字)作了检索,结果相同。

⑩这个句式用在充当句子成分的小句里时才可以不带“很”或“不”,如(19)。除此之外,都必须有“很”或“不”的共现,否则句子可能不能成立。如何看待和解释这个事实是有待进一步探讨的课题。

⑪这个结构中不包括宾语省略句,也就是说这个句式指不带宾语或不能带宾语的句式。

⑫感事:非自主的感知性事件的主体(袁毓林 2002)。

⑬因此,在日语里,“怖い”类的句子通常不需要感事的共现,也就是一般所说的不需要主语共现。

⑭主事:性质、状态或变化性事件的主体(袁毓林 2002)。

⑮如果将物体拟人化,可以看作[+有生]。

⑯这类形容词实际上应该称作心理形容词,关于这点我们将另文论述,这里暂且归类于状态形容词。

⑰我们在《金光大道》中找到这样一个例句,“你可怕啥呀?我要是换上你这样一个好位置,妈的,我撒开腿蹦!”“可怕”带宾语十分少见,也许是方言的句式。

⑱当“小山羊”为非感事时。

⑲从我们对其他形容词的考察来看,当主语为感事时,谓词通常用来表状态,当主语为主事或其他论元角色时,除了表性质外,也可以表状态。

⑳这是引用者为表述方便的暂时性归类。木村并没有将这 4 种归类于主体论元。

参考文献

- 村木新次郎 1991 『日本語動詞の諸相』ひつじ書房。
 范晓 1983 关于形容词带宾语问题,《汉语学习》第 5 期。
 顾阳 1994 论元结构理论介绍,《国外语言学》第 1 期。
 国広哲弥 1994 認知的多義論—現象素の提唱『言語研究』106 日本言語学会。
 黄锦章 1997 《汉语格系统研究—从功能注意的角度看》,上海财经大学。
 李泉 1995 “形+宾”现象考察,胡明扬主编《词类问题考察》,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刘月华等 2001 《实用现代汉语语法(增订本)》,商务印书馆。
 鲁川·林杏光 1989 现代汉语语法的格关系,《汉语学习》第 5 期。
 吕叔湘 1965 形容词使用情况的一个考察,《中国语文》第 6 期。
 木村睦子 1997 『日本語における表層格と深層格の対応関係』『国語研報 113』。
 山梨正明 1995 『認知文法論』ひつじ書房。
 山梨正明 1993 格の複合スキーマモデル—格解釈のゆらぎと認知のメカニズム『日本語の格をめぐる』くろしお出版。
 山梨正明 2001 ことばの科学の認知言語学的シナリオ『認知言語学論考』No. 1 ひつじ書房。
 沈阳·郑定欧 1995 《现代汉语配价语法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石綿敏雄 1999 『現代言語理論と格』ひつじ書房。
 初山洋介 1995 多義語のプロトタイプの意味の認定の方法と実際—意味転用の一方向性:空間から時間へ—,『東京大学言語学論集』東京大学文学部言語学研究室。
 初山洋介 2001 多義語の複数の意味を統括するモデルと比喻,『認知言語学論考』No. 1 ひつじ書房。
 仁田義雄編 1993 『日本語の格をめぐる』くろしお出版。
 仁田義雄 1998 日本語文法における形容詞,『月刊 言語』3。
 小矢野哲夫 1985 形容詞のとり格,『日本語学』3。

语义从汉日对比角度看论元角色和论元位置与义项的相互制约关系（于康）

徐烈炯 1990 《语义学》,语文出版社。

杨成凯 1986 Fillmore 的格语法理论(上、中、下),《国外语言学》第1、2、3期。

益岡隆志 1987 『命題の文法』くろしお出版。

袁毓林 1998 《汉语动词的配价研究》,江西教育出版社。

袁毓林 2002 论元角色的层级关系和语义特征,《世界汉语教学》第3期。

詹卫东·常宝宝·俞士汶 1998 基于词组本位语法的语义模型,《中文与东方语言信息处理学会学报》第1期。

朱德熙 1956 现代汉语形容词研究,《语言研究》第1期。

Fillmore 1968 胡明扬译《“格”辨》,载《语言学译丛》第二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

Langacker, Ronald W. 1987.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Vol. I.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Langacker, Ronald W. 1995. 動的使用依拠モデル, 坪井栄治郎訳, 坂原茂編『認知言語学の発展』ひつじ書房 2000。

(于康 yukang@kwansai.ac.jp)